

# 以身高作为儿童票优惠标准？

## 广东省消委会把广州长隆告了 系全国首宗未成年人消费权益保护公益诉讼

本报讯 昨天，新京报记者获悉，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提起了我国首宗未成年人消费权益保护公益诉讼，这一诉讼针对的是以身高作为未成年人优惠票标准这一现状。

### 广东省消委会就未成年人优惠票提起诉讼

昨天，广东省消委会就广州长隆集团多个场所存在以身高作为未成年人优惠票标准的问题，代表消费者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消费民事公益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以身高排除和限制不特定大多数未成年消费者权利的侵权行为；以恰当有效的方式依法给予全部未成年消费者应有的优惠；就其侵权行为在主流媒体重要版面上公开赔礼道歉。

此案针对未成年消费者权益问题提起公益诉讼首开先河，属全国第一宗未成年人消费权益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由省消委会消费公益诉讼律师团成员、广东金轮律师事务所陈联书律师团队无偿代理，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

自2018年8月开始，广东省消委会就未成年人优惠票身高标准问题启动专项调查，其中发现广州长隆集团下属的长隆欢乐世界、长隆野生动物世界、长隆水上乐园、长隆飞鸟乐园在未成年人票价优惠方面存在以身高作为划分标准的问题，且长隆国际大马戏园区中拒绝对所有未成年消费者提供优惠票价。

该协会于2018年9月30日约谈了长隆集团，指出其侵权行为，提出了以年龄作为优惠标准的要求。但长隆集团以法律法规不明确及国内同行业惯常做法为由，坚持以身高作为优惠标准。

考虑到长期以来社会各界特别是家长、青少年对以身高作为未成年人优惠标准的较大意见，以及广大未成年人对社会公平的期待，且本案符合提起消费民事公益诉讼的法定条件，广东省消委会决定依法提起消费民事公益诉讼。

### 广东省消委会：希望通过该案推动行规惯例整改

广东省消委会认为，长期以来，国内旅游

业以身高作为未成年人优惠票标准的现象较为普遍，其合理性、合法性等一直存在争议。

从法律上看，《未成年人保护法》是按照年龄标准定义未成年人。从国际上看，大部分游乐场所的通行做法是按照年龄标准划分未成年人。但国内很多景区、公园等一直沿用身高标准，并且标准上限设置普遍偏低（大部分在14米以下，少数提高到15米）。疾控部门数据显示，早在2012年全国6岁城市男童平均身高已达到1.2米，12岁未成年人平均身高已超过1.5米，很大一部分未成年人被排除在优惠范围之外。对此，近年不断有新闻媒体抨击，有专家学者呼吁整改，广大家长也表示不满。2018年，广东就有一位家长因10岁女儿身高超过1.4米被上海迪士尼要求购买成人票，向上海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广东省消委会认为，依据《民事诉讼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旅游法》《价格法》等法律相关规定，所有未成年人（未满十八周岁的公民）在动物园、公园等场所及参与旅游活动时有权平等享受票价优

惠，不应受身高影响。若部分游乐场、公园等场所所以格式条款、单方规定限制身高“超标”的未成年人享受票价优惠，等于变相“惩罚高个子”，对长得高、长得快的未成年人十分不公平，侵犯了这部分消费者的平等权和公平交易权，同时也存在个体歧视、价格歧视等问题。

广东省消委会表示，该案虽然以长隆集团作为诉讼对象，但出发点是希望通过该案的判决，推动长期普遍存在的侵害未成年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规惯例得到纠正整改。长期以来，在我国无论是文化消费、旅游景点、交通运输等方面，都存在以身高作为未成年人享受优惠标准的问题。此做法最初是因为未成年人不能办身份证，难以证明身份，但2004年我国《居民身份证法》实施后，公民一出生便可以办理身份证，该问题已不存在，但很多行业仍一直沿用身高标准，并且以行规惯例为理由拒绝纠正。希望通过司法判例倒逼相关企业及更多的行业重视未成年消费者合法权益问题，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顽固行规惯例逐步纠正整改。（戴轩）

## 天气原因导致航班取消 艺考考生家长急哭视频热传 提供机票证明 艺考考生已参加考试

本报讯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2月中旬开始，各艺术类院校陆续开始了艺考招生工作，赶路赴考也成为不少艺考考生当前最重要的事。2月16日，一条航班因天气原因取消，家长担心孩子赶不上报考院校二试而崩溃大哭的视频在网上热传。

当天深夜，视频中考生所报考的浙江传媒学院回应此事称，由于雨雪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航班延误，未能按时赶到学校参加考试的考生，在提供机票证明后，允许在2月17日下午正常考试结束前，给予安排考试。2月17日，浙江传媒学院教务处处长肖国飞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介绍，视频中的考生已顺利参加考试。

### 航班取消 艺考考生家长急哭

过去几天，受天气因素影响，河南郑州机场出现航班大面积延误，不少乘客因此出行受阻。

2月15日，河南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发布消息称，继2月13日、14日降雪之后，2月15日早晨6时30分左右，郑州机场遭受大雾袭击，能见度最低时仅100米，“连续三日受到严重恶劣天气的影响，是郑州机场二期工程投运以来，受到恶劣天气影响最为严重的一次”。

正是在上述天气影响下，才出现了网传视频中家长急哭的一幕。据了解，该视频系河南当地媒体在采访航班取消影响乘客时拍摄。考生母亲介绍说，自己的儿子于今年报考了浙江传媒学院的艺术考试，且已顺利通过初试。接到学校二试通知后，考生预约了2月15日的两场考试，并计划乘2月14日晚间航班赶往杭州。但受天气影响，当天航班被取消，并被告知第二天上午可以起飞。

等到15日上午，郑州机场附近大雾并未散去，航班再次被取消。由于临时更换出行方式困难，考生母亲情绪崩溃，拿着孩子的准考证大哭不已。

### 视频走红 浙传发暖心回应

此后这段视频被上传至各社交网站，引发众多关注。不少人都被视频中母亲眼泪不止、儿子默默用手替母亲擦泪的情形感动。面对镜头，这名母亲多次抽泣着说道：“不是钱的事，早通知，至少还能想办法坐火车过去。”语气中充满遗憾。

2月16日晚，浙江传媒学院作出暖心回应。当天23时许，浙江传媒学院官方微博发布消息，由于雨雪天气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航班延误，未能按时赶到学校



浙江传媒学院的专业复试从15日开始，到17日下午结束



艺考考生因航班取消而赶不上复试，家长急得哭了起来

参加考试的考生，在提供机票证明后，允许在17日下午正常考试结束前，给予安排考试。

### 完成考试 考生报考俩专业

2月17日，浙江传媒学院教务处处长、招生办主任肖国飞在接受采访时介绍，经查询，视频中因航班取消延误考试的考生姓张，此次报考了浙江传媒学院播音与主持艺术和播音与主持艺术（影视配音）两个专业。出于对考生的人性化关怀，经学校招生办确认，同意该同学在专业复试总体安排时间内参加考试，目前他已经完成了考试。

浙江传媒学院官网显示，该校本次复试从2月15日开始，共涉及播音与主持艺术、播音与主持艺术（影视配音）、播音与主持艺术（礼仪文化）、播音与主持艺术（双语播音）、广播电视编导、广播电视编导（媒体创意）、影视摄影与制作（电视节目制作）、影视摄影与制作（电影摄影与制作）、影视摄影与制作（电视摄像）、摄影、录音艺术等11个专业及专业方向。各专业复试均采用面试形式，主要对考生的形象气质和专业能力进行考察，共计约30000人次考生进入复试。为方便考生报考，复试报名由考生自行网上预约考试时间。（孔令晗）



## 烟台“热爱西安”广告牌已拆除

### 街道称非官方制作 系广告公司照搬西安市民公约

本报讯 近日，山东烟台一“市民公约”公益广告牌出现“热爱西安”字样引发关注。2月17日，烟台芝罘区人民政府世回尧街道办事处回应此事称，此广告牌并非官方制作，系外来务工人员个人行为，而广告公司在制作广告牌时，照搬“西安市市民公约”且只改标题就进行印制。目前，该广告牌已被拆除，当事人也受到公安机关的批评，有关部门将根据进一步调查结果做出相应处理。

近日，烟台一块写有“热爱西安”的“烟台市市民文明公约”公益广告牌（上图）在网上引发关注。有网友调侃称，这广告牌制作也太不走心了，就像小学生抄别人作业，最后连名字都抄上了。也有网友笑称，烟台人民对西安的强势表白让人不忍拒绝，西安人民也热爱烟台。

烟台的市民文明公约为何要求“热爱西安”？对此，2月17日上午，烟台芝罘区世回尧街道办事处通过官方微信公号回应称，2月2日早，世回尧街道办事处接到居民反映，在辖区清华中学东北门东侧栅栏上有一块公益广告牌，其中“烟台市市民文明公约”的内容中出现“热爱西安”字样。办事处立即安排专人到现场查看并进行拆除。

经核查确认，该处广告牌非办事处安排制作，且辖区内也未发现类似公益广告牌。因此，办事处向辖区派出所通报了相关情况。经多方查找，于2月16日找到事件当事人唐某某（男，外省在烟台务工人员），并确认该事件完全为其个人行为。

据了解，唐某某在清华中学门口卖食品为生，为防止学生通过栅栏购买其他同行的食品，私自联系广告公司制作广告牌用于遮挡栅栏。在广告牌制作过程中，广告公司直接在网上海找到“西安市市民文明公约”，将题目做修改后直接进行印制。为防止学校拆除，唐某某又让制作方在落款处写“世回尧街道党工委”字样。1月31日晚11时许，唐某某自行将该广告牌安装在清华中学东北门东侧栅栏处。

目前，当地公安机关已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有关部门将根据进一步调查结果作出相应处理。（李涛 戴幼卿）